

证券代码：600155

证券简称：华创阳安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08

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及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：2022 年 11 月 22 日，公司披露了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希望化工”）股份减持计划，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% 的股份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新希望化工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1,226,72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32%。

● 减持计划进展情况：截至 2023 年 3 月 12 日，新希望化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22,614,23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0%。本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前期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新希望化工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权益变动比例达到 1% 公告。

2023 年 3 月 12 日，新希望化工减持时间过半，根据新希望化工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的进展告知函》，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股东身份 | 持股数量 (股) | 持股比 例 |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|
|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| 5%以上第一大股东 | 152,527,837 | 6.74% | 非公开发行取得：48,591,200 股 司法划转取得：103,936,637 股 |

刘永好先生为新希望化工、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、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北硕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实际控制人，三家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。具体持股情况如下：

| | 股东名称 | 持股数量（股） | 持股比例 |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第一组 |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| 152,527,837 | 6.74% | 刘永好先生控制 |
| |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| 111,524,163 | 4.93% | 刘永好先生控制 |
| |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北硕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| 37,174,721 | 1.64% | 刘永好先生控制 |
| | 合计 | 301,226,721 | 13.31% | — |

注：新希望化工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1,226,72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32%。上表合计持股比例 13.31%是系统自动根据三家公司持股比例加总所致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（一）实施进展：减持时间过半

| 股东名称 | 减持数量（股） | 减持比例 | 减持期间 | 减持方式 | 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 | 减持总金额（元） | 当前持股数量（股） | 当前持股比例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| 22,614,234 | 1.00% | 2022/12/13 ~2023/3/12 | 集中竞价交易 | 6.82 -7.27 | 160,778,161.74 | 129,913,603 | 5.74% |

减持后，新希望化工及其一致行动人还持有公司 12.32%股份。

（二）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（三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（四）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目前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五) 上交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新希望化工拟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、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14日